

眉县医疗保障局

眉县医疗保障局 转发《关于开展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监测的通知》的通知

县人民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第三医院：

根据市医保局《关于开展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监测的通知》要求，请各机构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做好此次监测工作。请于6月3日下午下班前报送主要指标运行情况监测表，每月4日前报送调价项目实施情况监测表（加盖公章纸质版、PDF和电子版）至 mxdbylbz@163.com 邮箱。

联系人：郭静 电话：18291739507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宝医保发〔2024〕43号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开展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监测的通知

各县（区）医疗保障局，市级有关医疗机构：

按照《宝鸡市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和《宝鸡市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监测评估和考核管理办法》要求，为准确掌握医疗服务价格调整对公立医疗机构运行、患者和医保基金负担等的影响，决定开展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监测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医疗机构范围

全市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和部分一级医疗机构（含社会办定点医疗机构），详见附件1。

二、监测内容及方式

1. 主要指标运行情况。填报医疗机构主要指标运行情况监测表（附件2），市级各医疗机构填报2023年数据，县区各医疗机构填报2022年和2023年两年数据，2024年6月5日前报送一次，本年度不再报送。

2. 调价项目实施情况。填报医疗机构调价项目实施情况监测表（附件3），各医疗机构自发文之日起每月5日前报送上月数据。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严密组织。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监测是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的重要举措，是确保价格机制稳定运行的基础，对提升医疗服务价格精细化管理水平、稳妥有序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具有重要意义。各县区医保部门为监测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发挥好牵头作用，确定专人负责，精心组织实施，指导监督辖区医疗机构高质量完成数据填报工作。请各县区医保局（市级医疗机构）于5月23日前确定一名监测工作联络人，将姓名和联系电话报市局药价科。

（二）注重质量，如实填表。各级医疗机构为监测工作的直接责任人，为数据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要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指定专人负责，组织协调信息、财务、医保等相关人员按填报要求如实填报数据，认真做好各项指标数据的统计、汇总、分析和上报工作，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三）严肃纪律，按时报送。监测工作要坚持客观公正、实

事求是原则，严禁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弄虚作假，市局将不定期随机抽取医疗机构进行实地核对。各级医疗机构填报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上报所属县区医保局，县区医保局汇总后统一反馈市局（市级医疗机构直接反馈），并于每月5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版（或PDF）和电子版一并报送所属县区医保局（市级医疗机构直接报送），页数过多可打印首页盖章。各县区医保局负责收集辖区医疗机构报表（不做汇总），收齐后以县区为单位统一报送市局。

附件: 1. 医疗机构名单

2. 医疗机构主要指标运行情况监测表（见电子版）

3. 医疗机构调价项目实施情况监测表（见电子版）

联系人：高引娟 联系电话：3263561

邮 箱：ybjyjk2020@163.com



附件 1

医疗机构名单

序号	县 区	机构名称
1	市 级	宝鸡市中心医院
2		宝鸡市中医医院
3		宝鸡市人民医院
4		宝鸡市妇幼保健院
5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八七医院
6		宝鸡市口腔医院
7		宝鸡市第二人民医院
8		宝鸡市康复医院
9		中国人民解放军 96607 部队医院
10		宝鸡第三医院
11		宝鸡高新医院
12	渭滨区	西安医学院附属宝鸡医院
13		通用环球中铁宝鸡医院
14		宝鸡华济医院
15	金台区	宝鸡市金台医院
16		宝鸡明德骨科医院
17	陈仓区	宝鸡市陈仓医院
18		宝鸡市第二中医医院
19		宝鸡市陈仓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		宝鸡颐养康复医院
21	高新区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中心卫生院
22	凤翔区	宝鸡市凤翔区医院
23		宝鸡市凤翔区中医医院
24		宝鸡市凤翔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5	岐山县	岐山县医院
26		岐山县中医医院
27		岐山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8		宝鸡西机医院
29		宝鸡蔡家坡普安医院
30		宝鸡蔡家坡医院
31		陕西健康医疗集团七〇二医院
32	眉县	眉县人民医院
33		眉县中医医院
34		眉县妇幼保健院
35		眉县第三医院
36	扶风县	扶风县人民医院
37		扶风县中医医院
38		扶风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39		扶风大众医院
40		陕西健康医疗集团扶风胜利医院
41	陇县	陇县人民医院
42		陇县妇幼保健院
43		陇县中医医院
44		陇县东关医院
45	千阳县	千阳县人民医院
46		千阳县中医医院
47	麟游县	麟游县医院
48		麟游县中医医院
49	凤县	凤县中医医院
50		凤县医院
51	太白县	太白县人民医院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5月14日印发